证券代码：300064　　证券简称：豫金刚石　　公告编号：2018-012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8月8日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17日、2017年8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信托”）设立“兴业信托-豫金刚石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进行管理。公司作为委托人代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于2017年9月12日与兴业信托签署了《兴业信托-豫金刚石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资金信托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截至2018年2月7日收盘，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竞价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21,71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0%，成交金额合计人民币297,849,332.68元，成交均价约为13.71元/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本次员工持

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 2017 年 9 月 27 日至 2018 年 9 月 26 日。

特此公告。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2 月 8 日